

印孟关系十八年

林良光

孟加拉国独立仅18年，它和印度的关系却经历了一个错综复杂、坎坷曲折的发展过程。

一、印孟关系的四个阶段

根据两国政府相互关系和矛盾冲突的发展情况，孟加拉国与印度的关系大体可以划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1971年至1975年，友好关系下埋藏着矛盾的因素。孟印关系开始于孟加拉国作为一个独立国家还处于襁褓时期。众所周知，人民联盟在争取东巴基斯坦充分自治和独立的斗争中，得到印度政府舆论的支持和物质的援助。

不仅如此，从1971年11月下旬开始，印度在东巴基斯坦发动了一场不宣而战的战争。印度军队从杰索尔、锡尔赫特、朗格普尔、迪纳吉普尔、库米拉、博格拉等与东巴交界的各县与东巴部队一起向巴基斯坦军队发动了一系列攻击。12月3日，印巴第三次战争正式开始。印度7个师的兵力在贾格吉特·辛格·奥罗拉中将的指挥下从西、北、东三面大举侵入东巴。印度空军也发动了猛烈的攻击，使巴基斯坦空军战斗力陷于瘫痪。印度海军也进行了有力的配合。^①12月6日，印度第一个承认孟加拉国。两国建立了武装部队联合司令部，由印度一名将军领导。12月16日巴基斯坦在东翼的军队宣布投降，孟加拉国获得独立。1972年3月12日，印度军队全部撤出孟加拉国。印度军队把从巴基斯坦军队缴获的大批武器、弹药、装备以及劫掠的机器、家具和办公用品等非作战物资，以成队的卡车运到印度去。并在两个月时间里，偷偷运走100多万包黄麻，价值达6,500万美元。印度军队的掠夺行径遭到国际舆论和孟加拉国人民的严厉谴责，也引起孟加拉国官员的强烈不满，斥之为“有组织的抢劫”。^②这件事在孟加拉国人民心中埋下了对印度的不信任的种子，他们对印度的援助和友好姿态的真正含义开始产生怀疑。

孟加拉国人民联盟政府从一开始就企图同印度政府建立一种特殊的关系。穆吉布·拉赫曼刚刚获释，于1972年1月10日回达卡就任总理不到1个月，就到印度进行正式访问。仅1个多月之后，即3月17日至19日，印度总理英迪拉·甘地正式访问了孟加拉国，两位总理代表本国政府签订了有效期25年的《孟加拉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共和国友好、合作和和平条约》并发表了联合声明。条约规定，“缔约双方将通过各级的会晤和交换意见就涉及两国利益的重大国际问题彼此保持定期接触”；“一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遭到攻击或受到攻击的威胁，缔约双方将立即进行互相磋商，以便采取适当的有效措施来消除这种威胁，从而保证它们两国的和平与安全。”在联合声明中，两国总理还决定：恢复过境贸易和边境贸易协定；两国政府

外交部、国防部、计划委员会和有关经济、商业、文化和技术事务的官员将举行定期的磋商；建立联合河流委员会，对两国共有的河流系统进行全面调查，制订并负责实施涉及两国的防洪计划。印度总理在这个国家刚刚诞生了3个月、国家政治生活的基本原则和经济政策还在形成的时候进行的访问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这次访问产生的文件，不仅巩固和加强了印孟之间的联系，开辟了广泛的合作领域，而且更重要的是，依照印度国大党政府的模式，为孟加拉国的对内对外政策构筑了主体框架，确定了基本调子。用印度总理自己的话说，条约体现了“两国政府执行关系两国利益的共同政策的意志”。^①

从1972年至1975年，孟印两国政府间的关系总的来说是融洽的，密切的。1973年—74年度印度许诺向孟加拉国提供5,150万美元的援助，占孟加拉国当年接受援助总许诺额的9.4%。据统计，从1971年12月至1974年6月，印度向孟提供援助的总额约2.7亿美元。

然而，还在孟加拉国建立后不久，两国政府采取的若干不明智的行动损害了这个新生国家的十分脆弱的经济合作，给两国关系蒙上了一层阴影。1972年1月1日，孟加拉国政府宣布撤销独立前颁布的向印度出口黄麻和黄麻制品的禁令。同年3月英·甘地总理访问孟加拉国之后两国政府签定了边境贸易协定，规定某些物品可以自由运到边境两侧16公里以内的地区进行交易。5月两国又签订协定，允许边境居民在边境两侧8公里以内地区进行日用品交易。这些政策和协议为边界走私开了绿灯，走私活动以更大的规模、更有组织的形式肆意进行。由于两国货币比值、商品差价等复杂原因，走私活动严重损害了孟加拉国的经济利益。因为从孟加拉国向印度走私的黄麻、大米及其他农产品、畜产品、鱼类，都是两国的紧缺物品，这些产品大宗向印度走私，缓解了印度的短缺，却加深了孟加拉国的困难。

在这几年两国关系中，其他一些最为敏感的问题，如陆地和领海边界问题，两国共有河流河水分配问题，非法移民问题，也已经逐渐明朗化。

从1974年下半年开始，由于孟加拉国面临严重经济困难和遭受历史上罕见的洪水灾害，急需西方国家提供经济援助，穆吉布·拉赫曼政府不得不适当调整对内对外政策，对私营企业和外国投资给予更多的鼓励，同美国、加拿大等国家的石油公司签订了在孟加拉国大陆架勘探石油和天然气的合同。为了实施新的经济政策，也为了向西方国家表示善意的姿态，1974年10月在英国国务卿基辛格访问孟加拉国前夕，穆吉布·拉赫曼免去著名的亲苏亲印代表人物、第一任总理、现任财政部长塔丁·艾哈迈德等4名内阁成员职务。

印度政府以忧虑的心情注视着孟加拉国的政治动向，两国政府间的关系开始冷却，印度提供的援助急剧下降。

第二阶段从1975年至1977年，矛盾公开化，两国关系进入低谷。

1975年8月15日孟加拉国发生军事政变后，孟印关系发生了逆转。政变的主要矛头是指向人民联盟政府中的亲印度势力，是对对内关系中过分依赖印度国大党政府的报复。正如孟加拉国一位政论家所指出的，“1975年8月15日谢赫·穆吉布被军事政变所谋杀，他的政权被推翻，主要归因于这个政权执行过分亲印和亲苏的政策”。^②

8月政变后成立的军法管制政府在对外政策方面一反前政府的立场和态度，大力发展与加强同沙特阿拉伯、利比亚、阿联酋等阿拉伯伊斯兰国家的关系，同巴基斯坦的关系也得到修复和发展。这对印度英·甘地政府来说是当头一棒，因此，它要想方设法扭转这种局面。

挑动和支持忠于人民联盟政府的势力进行骚乱和颠覆活动，曾经被印度作为对孟加拉国齐亚·拉赫曼政府的一种报复手段。在孟印边界地区，印度政府支持被称为“老虎”的卡德尔·西迪基领导的游击队的反叛和骚扰活动，就是一个例子。卡德尔·西迪基是穆吉布·拉赫曼的忠实追随者，是1971年解放斗争中一支游击队的领导人，1975年8月政变后与一批亲穆吉布的军人一起逃到印度。这支游击队沿孟加拉国北部边界以及东部、西部边界建立营地，从1975年11月起，在印度边防保安军的协助下袭击警察局、边防巡逻队和边界哨所，破坏铁路和桥梁，制造恐怖活动，严重损害孟加拉国的安全。^⑤

与此同时，印孟之间悬而未决的分配恒河河水争端迅速激化了。印度政府不顾1974年5月两国总理达成的协定，在没有与孟加拉国政府协商的情况下，于1975年11月至第二年5月的缺水季节启用法拉卡水坝，使恒河河水改道流入自己境内的胡格利河，给孟加拉国灌溉、航运、工农业生产、人民生活 and 生态环境带来不利的影响。孟加拉国政府曾作出不懈的努力以求得争端的公平合理的解决，但没有得到印度政府的积极响应。

印度政府的行径，激起了孟加拉国人民的愤怒。1976年5月16—17日，在德高望重的老政治家，大毛拉巴沙尼率领下，50多万各阶层群众举行了“向法拉卡进军”的边境示威游行。两国边境形势一度变得相当紧张。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孟加拉国政府决定把分配恒河河水争端国际化。1976年5月，在伊斯坦布尔伊斯兰国家外长会议上，齐亚·拉赫曼代表孟加拉国政府发出呼吁，要求他们支持关于分配恒河河水争端的立场，同年8月，在科伦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上，孟加拉国又提出了法拉卡争端问题。9月，孟加拉国政府向第31届联合国大会提出了分配恒河河水争端问题。1976年12月6日双方恢复谈判，由于双方仍坚持原来的立场，谈判没有取得什么进展。

第三阶段从1977年至1979年，两国关系走上健康发展道路。

1977年3月，英·甘地政府下台，人民党执政。以莫拉尔吉·德赛为首的人民党政府适当调整了对邻国的政策，使印度和孟加拉国的关系得到显著的改善。某些长期陷于僵局的问题有了突破。两国合作的领域有了扩大。人民党政府成立不到1个月，就派国防部长贾格吉凡·拉姆访问达卡，双方就分配恒河河水问题取得了谅解。6月，德赛总理和齐亚·拉赫曼总统在伦敦会晤，讨论了法拉卡水坝争端问题。同年9月底两国政府在新德里达成为期5年的关于在法拉卡分配恒河河水的协定。11月5日两国政府在达卡正式签署了这个协定。这个长期困扰两国关系的争端暂时得到了缓解。

1979年4月印度总理德赛访问孟加拉国，进一步推动了两国关系的发展。双方同意就防止库希亚拉河沿岸的侵蚀、分配科瓦伊河和蒂斯塔河河水制订解决方案。据官方透露，两国联合河流委员会决定成立一个专门机构，考虑孟加拉国提出的让尼泊尔参加谈判以便设法尤其在缺水季节增加恒河流量的建议。^⑥这是一个极其重要的发展，因为它是打破印孟关于分配恒河河水谈判的长期的僵局而为问题的解决带来了一道曙光。德赛访问达卡期间还就创办联合企业、发展贸易等问题达成了协议。

人民党政府还和孟加拉国政府达成协议，印度政府不再援助在印度的亲穆吉布游击队。这之后，孟加拉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状况有了好转，袭击和破坏的事件大为减少。

总的讲，这一阶段两国关系的发展是健康的，但也非一帆风顺。1977年9月30日和10月2日孟加拉国发生未遂政变。孟政府的言行暗示印度和苏联支持发动政变的叛变分子；^⑦而印度政府则对“达卡企图把德里的名字拉入最近的博格拉和达卡的军队起义”表示不满。^⑧

第四个阶段从1980年到现在，两国关系又有改善。

虽然1980年·英甘地东山再起，然而在南亚区域合作精神的影响下，英·甘地不得不适应新的形势，因而印孟两国关系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孟加拉国总统齐亚·拉赫曼根据国际和南亚地区形势、经过长期考虑于1980年提出了南亚区域合作的构想，为改善这个地区各国双边和多边关系创造了有利条件。为了建立区域合作组织，孟加拉国政府和印度政府之间以及其它国家政府之间进行了频繁的接触和磋商，增进了彼此的了解。

1981年5月30日齐亚·拉赫曼不幸遇刺身亡，但到这时南亚区域合作的构想已经为这个地区各级政府所普遍接受。继齐亚·拉赫曼之后执政的，无论是阿卜杜斯·萨特耳还是穆罕默德·艾尔沙德，都基本上沿袭了原有的对内对外政策。在发展区域合作事业、建立友好睦邻关系方面，艾尔沙德总统更为积极和热心。

在印度，1980年以后英·甘地政府对邻国的政策也发生了一些微妙的变化。孟印关系出现了日益改善的势头。1982年10月，艾尔沙德应邀访问印度，与英·甘地总理举行会谈，在一系列重大问题上取得协议或谅解。双方同意建立部长级联合经济委员会，以促进贸易、科技和交通运输等方面的合作。1984年10月30日英·甘地遇刺逝世，其子拉吉夫·甘地继任总理后，一方面，对外交政策进行了一些调整，与美国等西方国家恢复和发展了正常的关系，这在客观上有助于改善同邻国的关系。印度对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的态度变化，既是迫于外界、首先是邻国的压力，又是自身调整政策的结果。印度对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的态度从消极、观望到热情、积极，还在1983年英·甘地在世时已见端倪，但此后更加引人注目了。1985年6月，拉·甘地总理访问了孟加拉国遭受旋风袭击的乌里尔查尔岛，印度为此提供了价值100万美元的救济物资，在该岛建筑100个水泥结构的旋风掩蔽处。这些，在孟加拉国和南亚各国得到了良好的评价。1985年12月在达卡召开南亚各国首脑会议，宣布正式建立南亚区域合作联盟，这次会议成为南亚各国发展合作关系的转折点。此后，印度和孟加拉国以及南亚其他国家领导人、官员和专家学者频繁往来，为进一步改善和发展友好合作关系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尽管许多悬而未决的问题依然如故，但两国关系有了一定的改善。这首先表现在，相互尊重国家主权和民族利益的意识有所加强。1986年11月印度同意尼泊尔参加印孟关于开发水资源、增加恒河旱季流量的讨论。同年12月，两国军事代表团举行谈判，以便找出妥善办法平息利用对方领土发动的武装反叛。1988年12月，两国边防部队领导人举行直接谈判，就避免边界事件进行磋商。其次，两国各方面的合作有了扩大和深入。文化、科学技术领域的合作有了进一步的发展。1987年3月达卡和新德里之间直拨自动电话的开通，大大方便了两国的合作和交流。同年年底两国政府签订了内河转运协定，这可能为内河以至陆路运输方面进行更广泛的合作打开先河。

综观印孟关系整个历史发展过程不难看出，两国关系总的来说不断有所改善，但是无论就其范围还是速度而言均不尽人意，其根本原因在于两国之间许多争端至今没有得到妥善的解决。

法拉卡争端与国际河流河水分配问题

孟加拉国是一个典型的农业国，基本上没有摆脱靠天吃饭的局面，因此河流简直就是这个国家经济和90%居民的生命线。孟加拉国所有大河流都发源于喜马拉雅山及其毗邻地区，从印度东北部领土进入，最后注入孟加拉湾。这些河流主要有恒河、布拉马普特拉河、梅格纳河、贾木纳河、戈莫蒂河、穆胡里河、苏尔马河、科艾河、库希亚拉河和帕德马河等。

此，关于分配和使用这些国际河流水的争端成为印度和孟加拉国关系的一个重要问题。

两国分配国际河流水的首要问题是恒河河水分配问题，它起因于印度在1962年动工兴建的法拉卡水坝。印度在法拉卡建设恒河拦河坝，目的是引恒河河水进入胡格利河，以冲刷其淤积的泥沙，使大吨位轮船可以直接抵达加尔各答港。增加胡格利河流量还可以为其沿岸地区冶金、钢铁、机械、黄麻、茶叶等重要工业和人民生活提供充足的优质水源。

巴基斯坦政府认为，在法拉卡截流并转移走恒河大量河水，将严重损害东巴地区的经济利益和人民群众的生活，因此要求在找到妥善的办法以前不要把兴建水坝的计划付诸实施。

印度官员认为，恒河90%以上的河流长度和汇水面积、94%以上灌溉潜力和流域人口在印度境内，因此它与其说是一条习惯意义上的国际河流，毋宁说是一条印度河流，所以关于国际河流的法律和惯例不能适用。^⑨也许就是以这种理论为依据，印度政府在没有同巴基斯坦政府达成任何协议的情况下开始兴建法拉卡水坝。到1971年底孟加拉国独立的时候，水坝的主体工程已基本竣工，后来又用了4年时间挖掘一条长26.5英里的连接胡格利河的引水渠。从此，印巴关于分配恒河河水的争端便成为印孟之间以何种数量和方式分配河水以及如何增加缺水季节恒河流量以满足两国需要的争端。

1975年4月16日至18日，印度农业和灌溉部长贾格吉凡·拉姆和孟加拉国农业部长阿卜杜尔·拉布·塞尼亚巴特在达卡举行会谈。双方签订了关于缺水季节分配恒河河水的临时性协定。协定以法拉卡恒河可供利用的流量为基础，从1975年4月21日至5月31日每10天为一期分4期规定两国分享河水的数量。在这期间，给孟加拉国的流量从44,000秒立方英尺逐渐增加到49,500秒立方英尺，约占总流量的75%至80%；印度撤水的数量从11,000秒立方英尺增加到16,000秒立方英尺，约占总流量的20%至25%。这样，法拉卡水坝的引水渠投入试验性使用。然而在41天期满后，印度单方面继续截流，引起孟加拉国的不满。

1975年8月孟加拉国政变以后，印度对孟采取报复行动，将80%以上的恒河河水截流引入胡格利河，给孟加拉国37%的土地面积的生态平衡和生物模式、33%人口的生产活动与生活带来严重后果，使孟加拉国遭受巨大损失。因此，两国关系一度变得相当紧张。

1977年印人民党执政后，于同年11月5日与孟双方签订了有效期5年的关于在法拉卡分配恒河河水和增加其流量的协定。协定规定每年1至5月为缺水季节，这期间每10天为一期，按恒河到达法拉卡可供利用的流量，由印度和孟加拉国分配使用。根据计算，恒河可供利用的流量从1月1—10日的98,500秒立方英尺逐渐减少到4月21—30日的55,000秒立方英尺，而到5月21—31日所增加到65,500秒立方英尺。在这期间印度在法拉卡撤水数量分别为40,000秒立方英尺，20,500秒立方英尺和26,750秒立方英尺，占可用总流量的40.6%、37.3%和40.8%；释放给孟加拉国的流量分别为58,500秒立方英尺、34,500秒立方英尺和38,750秒立方英尺，占可用总流量的59.4%、62.7%和59.2%。^⑩

关于长期安排，双方同意印孟联合河流委员会应就任何一方政府提出的有关增加恒河旱季流量的方案进行调查研究，以便找出经济的切实可行的方案，并在3年内向两国政府提出建议，两国政府应考虑联合河流委员会的建议，在取得意见一致的基础上采取必要的措施使其尽快付诸实施。

在执行上述协定过程中，遇到了许多复杂的情况和困难。在协定期满前，艾尔沙德访问印度，两国政府于1982年10月7日签署了“谅解备忘录”。谅解备忘录关于在法拉卡分配恒河河水数量方面，基本上维持1977年协定的内容，只作了微小的修改，但取消了在异常低流量

情况下提供80%孟加拉国分配额的保证条款。一位历任总统水利顾问和水利部长认为,删掉保证条款打击了分配河水的基础,实际上允许印度在分水点法拉卡上游撤走任何数量或全部河水。^⑩

1985年11月22日,两国再次签订“谅解备忘录”,对从下一个旱季开始3年期间分配恒河可用流量作了规定,并决定建立由两国政府有关秘书和联合河流委员会中每方两名工程人员组成的联合专家委员会,负责在12个月内制订出法拉卡增加恒河流量的方案。

目前,孟印双方关于法拉卡争端的焦点,除取得分配恒河河水的永久性解决方案外,就是增加旱季恒河流量的途径和方法。二者是相互联系的。后一个问题如果得到适当的解决,前一个问题也就易于解决了。然而,在如何增加恒河旱季问题上,两国政府的立场相距甚远。孟加拉国主张在印度和尼泊尔境内恒河支流上建造水库,把雨季多余的水储存起来,到旱季释放到恒河,因此在综合利用本地区水资源的谈判中,必须邀请尼泊尔参加。如果按照这个设想,由于建造水坝,尼泊尔境内一些河流水位提高,再采取一些技术措施,这个内陆国家的船只就可以通过孟加拉国或印度的河流直接到达孟加拉湾。印度则认为,增强恒河旱季流量的最佳办法是从阿萨姆邦的乔吉戈帕或杜布里加特自东向西穿过孟加拉国北部地区到法拉卡开凿一条联系运河把布拉马普特拉河多余的水引到恒河。

孟加拉国断然拒绝印度的方案。据专家研究,布拉马普特拉河的旱季流量同样不能满足孟加拉国中部和北部地区的需要。^⑪另外,印度设想的运河有70英里长在孟加拉国境内,需要占用耕地约2万英亩,这对极端缺少土地的孟加拉国是根本无法接受的。

1985年12月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第一次首脑会议之后,拉·甘地总理曾表示,印度政府愿意同孟加拉国和尼泊尔一起讨论增加恒河旱季流量问题。^⑫在1986年11月南盟第二次首脑会议期间,艾尔沙德总统,拉·甘地总理和比兰德拉国王就把尼泊尔纳入长期分配河水协定达成谅解。^⑬尽管如此,在综合开发本地区水资源、增加恒河旱季流量以满足印度和孟加拉国需要方面,还有许多困难和障碍。

(未完待续)

《 注 释 》

① 塔卢克德尔·马尼鲁扎曼:《孟加拉国革命及其后果》,达卡,1980年,第129—131页。

② 英国《卫报》,1972年1月22日。

③ 毛杜德·艾哈迈德:《谢赫·穆吉布·拉赫曼时代》,达卡,1983年,第188页。

④ 米赞·拉赫曼·谢利:《在多极世界中出现的新国家:孟加拉国》,达卡,1977年,第73页。

⑤ 伊什蒂亚克·侯赛因:《孟加拉国—印度关系:争端和问题》见埃马朱丁·艾哈迈德编《孟加拉国外交政策》,达卡,1984年,第44页。

⑥ 阿齐祖尔·哈克:《1979年孟加拉国:为一个主权议会呐喊》,《亚洲概览》1980年2月。

⑦ M·拉希杜扎曼:《1977年孟加拉国:军事统治者的困境》,《亚洲概览》1978年2月。

⑧ 《政治家》,1977年10月22日。

⑨ R·D·索维尔:《恒河危机:法拉卡水坝》,《地理》杂志,1978年1月。

⑩ B·M·阿巴斯:《恒河水争端》,达卡,1984年,第99页。

⑪ 同上,第115页。

⑫ B·M·阿巴斯:《恒河河水》,《孟加拉国观察家报》,1981年5月8日。

⑬ 《孟加拉国观察家报》,1986年1月2日。

⑭ 同上1987年5月10日。

THE EXAMPLE OF GOOD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COUNTRIES WITH DIFFERENT SOCIAL SYSTEM
— FEATURES OF SINO-PAKISTAN RELATIONSHIP

Li De Chang

After the discusses of historical progress in developing the good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wo countries, the auther summarises its features and points out the way to the bright future.

SINO-INDIA TRADE AND ITS FUTURE

Chen Jian Jun

On the basis of the comparsion of the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India, the article introduces the situation of the trade and particularly the reasons of unattractive development.

INDO-PAKISTAN RELATIONS AND THE FUTURE

Cai De Hua

The article, in detail, analyses the Indo-Pakistan conflicts since the Independence and finds out why the relationship is getting better in recent years. The auther also predicts the future.

INDO-BANGLADESH RELATIONS (1971—1989)

Lin Liang Guang

Since the Independence of Bangladesh, the relationship with India has unfortunately gone through a rough and tortuous process except for a short "honeymoon" period. Following the formation of SAARC, the climate was getting warmer in 1980s. The author deals with the problems which disturb a normal relationship and the basic factors which dominate it.